高雄市那瑪夏區

NAMASIA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會 議 紀 要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會議紀要
第一次會議紀錄

一、日期：一一四年五月十二日（一）上午九時。

二、地點：那瑪夏區民代表會二樓會議室。

三、出席：彭孫主席美雲、李副主席順德、盧林代表秀英、周代表孔義、林代表正萍、李代表惠民、趙代表文彬。

四、列席：如簽到簿。

五、主席：彭孫美雲。

六、秘書：林淑媛。

七、記錄：柯春水。

八、開幕典禮：

（一）秘書報告，代表出席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宣布開會。

（三）行禮（如儀）。

（四）主席致詞（如後演詞）。

（五）來賓致詞（略）。

九、秘書報告本次會議議事日程表並請各位代表提出討論。

十、秘書報告：本日議程全部進行完畢。

十一、主席宣布散會。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一次會議代表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

簽序	姓名	到達時間	備註欄
1	劉孫美雲	午　時　分	
2	李順德	午　時　分	
3	盧林李英	午　時　分	
4	周弘義	午　時　分	
5	李惠平	午　時　分	
6	鄭明郎	午　時　分	
7	林正輝	午　時　分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一次會議列席人員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

機　　關	職　　稱	姓　　名
那瑪夏區公所	區長	孔賢輝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	周浩輝
那瑪夏區公所	主計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室主任	高玉珍
那瑪夏區公所	人事室主任	唐[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民政課長	周志平代
那瑪夏區公所	財建課長	鍾[illegible]代
那瑪夏區公所	農觀課長	高[illegible]代
那瑪夏區公所	土地管理所長	杜[illegible]代
那瑪夏區公所	社會福利館長	[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清潔隊長	高[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圖書館長	周[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秘書	林[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楊[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田[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工友	吳[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臨時人員	朱[illegible]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會議紀要
第二次會議紀錄

一、日期：一一四年五月十三日（二）上午九時。

二、地點：那瑪夏區民代表會二樓會議室。

三、出席：彭孫主席美雲、李副主席順德、盧林代表秀英、林代表正萍、周代表孔義、李代表惠民、趙代表文彬。

四、列席：如簽到簿。

五、主席：彭孫美雲。

六、秘書：林淑媛。

七、記錄：柯春水。

八、秘書報告，代表出席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九、主席宣布開會。

十、秘書報告本次會議議事日程表。

十一、大會：進入報告上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如后議決案執行情形)。

十二、大會：進入區長施政報告(如后報告)。

十三、秘書報告：下里考察集合時間地點。

十四、秘書報告：本日議程全部進行完畢。

十五、主席宣佈散會。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二次會議代表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

簽序	姓名	到達時間	備註欄
1	劉孫美雲	午　時　分	
2	李惠子	午　時　分	
3	周弘義	午　時　分	
4	藍井香英	午　時　分	
5	李順發	午　時　分	
6	孫小樹	午　時　分	
7	林正輝	午　時　分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二次會議列席人員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

機　　關	職　　稱	姓　　名
那瑪夏區公所	區長	孔榮榮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	周浩樺
那瑪夏區公所	主計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室主任	吳嘉蓁代
那瑪夏區公所	人事室主任	盧彥志
那瑪夏區公所	民政課長	周志豪代
那瑪夏區公所	財建課長	林桂榮
那瑪夏區公所	農觀課長	郭羽珊代
那瑪夏區公所	土地管理所長	林清茹代
那瑪夏區公所	社會福利館長	高玉蓮
那瑪夏區公所	清潔隊長	林淑華代
那瑪夏區公所	圖書館長	周以丹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秘書	林榮增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楊春水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工友	吳志強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臨時人員	朱文明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會議紀要
第三次會議紀錄

一、日期：一一四年五月十四日（三）上午九時。

二、地點：本區境內。

三、出席：彭孫主席美雲、李副主席順德、周代表孔義、林代表正萍、李代表惠民、趙代表文彬。(盧林代表秀英請假)

四、列席：如簽到簿。

五、隨行記錄：組員柯春水。

六、工作項目：下里考察。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三次會議代表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三）

簽序	姓名	到達時間	備註欄
1	孫美雲	午　時　分	
2	李順德	午　時　分	
3	周弘義	午　時　分	
4	林正輝	午　時　分	
5	張文財	午　時　分	
6	李惠民	午　時　分	
7		午　時　分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三次會議列席人員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三)

機　　關	職　　稱	姓　　名
那瑪夏區公所	區長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	周浩傑
那瑪夏區公所	主計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人事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民政課長	
那瑪夏區公所	財建課長	柯志穩
那瑪夏區公所	農觀課長	
那瑪夏區公所	土地管理所長	林淑茹代
那瑪夏區公所	社會福利館長	
那瑪夏區公所	清潔隊長	
那瑪夏區公所	圖書館長	
那瑪夏區公所		林揚旭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南沙魯里辦公處	里長	劉陳玉梅
	財建	胡世文
		鄧光榮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秘書	林秋霞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柯君水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田郁涵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工友	黃[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臨時人員	蔡文翔

5月14日(週三)南沙魯部落下里考察會議紀錄

一、案由：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部落旁公園溪南沙魯橋上下游清疏整治及設置護岸工程，，以維護里民居住安全。

二、案由：建請區公所將民族平台(地號：南沙魯段0543地號)建置排水溝約50公尺及擋土牆，以增進排水功能，維護民眾生命財產權益。

三、案由：建請區公所協助修護部落通往民族平台之舊環鄉道路，以維護民眾權益及生命財產安全。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會議紀要
第四次會議紀錄

一、日期：一一四年五月十五日（四）上午九時。

二、地點：本區境內。

三、出席：彭孫主席美雲、李副主席順德、周代表孔義、林代表正萍、李代表惠民、趙代表文彬。(盧林代表秀英請假)

四、列席：如簽到簿。

五、隨行記錄：組員柯春水。

六、工作項目：下里考察。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四次會議代表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

簽序	姓名	到達時間	備註欄
1	劉孫美雲	午　時　分	
2	李惠平	午　時　分	
3	林正義	午　時　分	
4	李明農	午　時　分	
5	楊孟財	午　時　分	
6	周弘義	午　時　分	
7		午　時　分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四次會議列席人員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

機　　關	職　　稱	姓　　名
那瑪夏區公所	區長	孔賢隆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	
那瑪夏區公所	主計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人事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民政課長	
那瑪夏區公所	財建課長	楊志強
那瑪夏區公所	農觀課長	
那瑪夏區公所	土地管理所長	朱許嘉他
那瑪夏區公所	社會福利館長	
那瑪夏區公所	清潔隊長	
那瑪夏區公所	圖書館長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瑪雅里辦公處	里長	
	財建	明世雄
		湯雅心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秘書	林榮發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林春水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田郁雅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工友	黃志弘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臨時人員	李文明

5 月 15 日(週四)瑪雅里下里考察會議紀錄

一、案由：建請區公所重新修護民權大橋下方登輝農路新建之擋土牆部分未全部施工之缺失，以避免災害。

二、案由：建請區公所將民權大橋下方 150 公尺及 200 公尺(共二處：瑪雅段 955、960 地號)登輝農路路面下方，設置護岸邊坡或路面加高，以防止災情擴大。

說明：本案係第三屆第四次定期會提案，尚未完成。

三、案由：建請區公所將登輝農路支線青海農路(南沙魯段 0024、0027 地號)路面坍方處，建置擋土牆約 10 公尺，以維用路人車安全。

四、案由：建請區公所將瑪雅部落巷道右邊各入口處換裝防滑板，以維用路人車安全。

五、案由：建請區公所清查瑪雅社區，早時區公所裝設之舊電線並規劃拆除，以維社區市容環境美觀。

六、建請區公所將瑪雅里瑪雅段 0530-12 地號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5 公尺、寬約 3 公尺，以維用路權益。

說明：本案為第三屆第七次臨時會提案，尚未完成。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會議紀要
第五次會議紀錄

一、日期：一一四年五月十六日（五）上午九時。

二、地點：本區境內。

三、出席：彭孫主席美雲、李副主席順德、盧林代表秀英、周代表孔義、林代表正萍、李代表惠民、趙代表文彬。

四、列席：如簽到簿。

五、隨行記錄：組員柯春水。

六、工作項目：下里考察。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五次會議代表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

簽序	姓名	到達時間	備註欄
1	劉孫美雲	午　時　分	
2	李順德	午　時　分	
3	林正雄	午　時　分	
4	周孔義	午　時　分	
5	蕭林香英	午　時　分	
6	張文樹	午　時　分	
7	李惠[illegible]	午　時　分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五次會議列席人員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

機　　關	職　　稱	姓　　名
那瑪夏區公所	區長	孔賢陞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	
那瑪夏區公所	主計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人事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民政課長	
那瑪夏區公所	財建課長	趙志雅
那瑪夏區公所	農觀課長	
那瑪夏區公所	土地管理所長	杜清華代
那瑪夏區公所	社會福利館長	
那瑪夏區公所	清潔隊長	
那瑪夏區公所	圖書館長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達卡努瓦里辦公處	里長	朱子安
		潘明心
		明世全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秘書	林淑媛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杜春水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黃柳福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工友	吳文義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臨時人員	李明

5 月 16 日(週五)達卡努瓦部落下里考察會議紀錄

一、案由：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秀嶺巷 121 號住家旁規劃建置鐵欄杆約8公尺，並加蓋擋水牆，以提升社區安全與居住環境品質。

二、案由：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秀嶺巷 118、122 及 123 戶號住戶建置排水溝，並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三、案由：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秀嶺巷 4、5 號前及 8、9、10、11 號住戶後方欄杆，重新整修以維護居住環境品質及安全。

四、案由：建請區公所將達卡里秀嶺巷 7 號住戶旁施作護欄約 30 公尺，以維民眾財產安全。

五、案由：建請區公所將瑪雅段 0217 號農路施作涵箱及排水溝約 8 公尺，以確實維護該處邊岐安全。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會議紀要
第六次會議紀錄

一、日期：一一四年五月十九日（一）上午九時。

二、地點：本區境內。

三、出席：彭孫主席美雲、李副主席順德、盧林代表秀英、周代表孔義、林代表正萍、李代表惠民、趙代表文彬。

四、列席：如簽到簿。

五、隨行記錄：組員柯春水。

六、工作項目：下里考察。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六次會議代表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

簽序	姓名	到達時間	備註欄
1	彭孫美雲	午　時　分	
2	李順德	午　時　分	
3	李惠[illegible]	午　時　分	
4	董[illegible]英	午　時　分	
5	周[illegible]	午　時　分	
6	[illegible]	午　時　分	
7	林正[illegible]	午　時　分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六次會議列席人員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

機　　關	職　　稱	姓　　名
那瑪夏區公所	區長	孔[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	
那瑪夏區公所	主計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人事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民政課長	
那瑪夏區公所	財建課長	林[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農觀課長	
那瑪夏區公所	土地管理所長	
那瑪夏區公所	社會福利館長	
那瑪夏區公所	清潔隊長	
那瑪夏區公所	圖書館長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達卡努瓦里辦公處	里長	朱[illegible]
	叫[illegible]	明世[illegible]
		郭明[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秘書	林[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林[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工友	葉[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臨時人員	葉[illegible]

5 月 19 日(週一)瑪星哈蘭部落下里考察會議紀錄

一、案由：建請區公所將一溪農路七孔橋後方七孔農路鋪設水泥路面約 50 公尺，農路叉路處重新整緩並新設 L 溝，以加強排水系統，增進農民福祉。

二、案由：建請區公所將一溪農路七孔橋上下游規劃清疏整治，並加強推置乾砌石，以增強邊坡防護及民眾居住財產安全。

三、案由：建請區公所將一溪農路邱平溪箱涵規劃清理，並加強上方土石清疏，以增進排水功能，維護民眾生命財產權益。

四、案由：建請區公所將一溪農路支線龍鳳農路箱涵規劃重新清理，並加強上方土石清疏清，以增進排水功能，維護民眾生命財產權益。

五、案由：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後青山 134 線詹德錦住家路口處原排水溝，規劃延伸建置水泥排水道及排水井，以減輕水壓並加強排水功能。

六、案由：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後青山134線陳家下方野溪涵箱，規劃整治並補強損壞，以加強設施防洪及排水功能。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會議紀要
第七次會議紀錄

一、日期：一一四年五月二十日（二）上午九時。

二、地點：那瑪夏區民代表會二樓會議室。

三、出席：彭孫主席美雲、李副主席順德、盧林代表秀英、周代表孔義、林代表正萍、李代表惠民、趙代表文彬。

四、列席：如簽到簿。

五、主席：彭孫美雲。

六、秘書：林淑媛。

七、記錄：柯春水。

八、秘書報告，代表出席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九、主席宣布開會。

十、秘書報告本次會議議事日程表。

十一、大會：進入各課室(民政課、圖書館〔文物館〕、主計室、秘書室及社會福利館)工作報告與質詢(如后報告)。

十二、秘書報告：本日議程全部進行完畢。

十三、主席宣佈散會。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七次會議代表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

簽序	姓名	到達時間	備註欄
1	劉孫美雪	午　時　分	
2	林正輝	午　時　分	
3	李順德	午　時　分	
4	蕭林秀英	午　時　分	
5	張文財	午　時　分	
6	周弘義	午　時　分	
7	李惠芳	午　時　分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七次會議列席人員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

機　　關	職　　稱	姓　　名
那瑪夏區公所	區長	劉[illegible]傑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	風[illegible]祥
那瑪夏區公所	主計室主任	黃吉[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室主任	高[illegible]之代
那瑪夏區公所	人事室主任	高[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民政課長	高[illegible]平代
那瑪夏區公所	財建課長	[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農觀課長	邱光明
那瑪夏區公所	土地管理所長	林[illegible]代
那瑪夏區公所	社會福利館長	葛雨婕
那瑪夏區公所	清潔隊長	高[illegible]之
那瑪夏區公所	圖書館長	周曉[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秘書	林[illegible]婷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柯[illegible]凡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田[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工友	黃[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臨時人員	[illegible]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會議紀要
第八次會議紀錄

一、日期：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三）上午九時。

二、地點：那瑪夏區民代表會二樓會議室。

三、出席：彭孫主席美雲、李副主席順德、盧林代表秀英、周代表孔義、林代表正萍、李代表惠民、趙代表文彬。

四、列席：如簽到簿。

五、主席：彭孫美雲。

六、秘書：林淑媛。

七、記錄：柯春水。

八、秘書報告，代表出席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九、主席宣布開會。

十、秘書報告本次會議議事日程表。

十一、大會：繼續進入各課室(財建課、原住民文化暨土地維護所、人事室、清潔隊及農觀課)工作報告與質詢(如后報告)。

十二、秘書報告：本日議程全部進行完畢。

十三、主席宣佈散會。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八次會議代表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

簽序	姓名	到達時間	備註欄
1	劉孫美雲	午　時　分	
2	李順德	午　時　分	
3	盧林良英	午　時　分	
4	周孔義	午　時　分	
5	林正輝	午　時　分	
6	張俊明	午　時　分	
7	李惠年	午　時　分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八次會議列席人員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

機　　關	職　　稱	姓　　名
那瑪夏區公所	區長	孔賢陣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	周浩祥
那瑪夏區公所	主計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室主任	高郁文
那瑪夏區公所	人事室主任	慶昌彥
那瑪夏區公所	民政課長	黃志平代
那瑪夏區公所	財建課長	劉志彬
那瑪夏區公所	農觀課長	高[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土地管理所長	和達茹代
那瑪夏區公所	社會福利館長	葛雨捷
那瑪夏區公所	清潔隊長	高郁文
那瑪夏區公所	圖書館長	周[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秘書	林淑媛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柯[illegible]水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周[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工友	[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臨時人員	[illegible]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會議紀要
第九次會議紀錄

一、日期：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四）上午九時。

二、地點：那瑪夏區民代表會二樓會議室。

三、出席：彭孫主席美雲、李副主席順德、盧林代表秀英、周代表孔義、林代表正萍、李代表惠民、趙代表文彬。

四、列席：如簽到簿。

五、主席：彭孫美雲。

六、秘書：林淑媛。

七、記錄：柯春水。

八、秘書報告，代表出席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九、主席宣布開會。

十、秘書報告本次會議議事日程表。

十一、大會：進入總質詢。

十二、秘書報告：本日議程全部進行完畢。

十三、主席宣佈散會。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九次會議代表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

簽序	姓名	到達時間	備註欄
1	劉孫美惠	午　時　分	
2	李惠民	午　時　分	
3	林正雄	午　時　分	
4	李順德	午　時　分	
5	周弘義	午　時　分	
6	許文祥	午　時　分	
7	蕭科彥英	午　時　分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九次會議列席人員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

機　　關	職　　稱	姓　　名
那瑪夏區公所	區長	孔賢陣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	周浩祥
那瑪夏區公所	主計室主任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室主任	高[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人事室主任	高[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民政課長	周[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財建課長	楊[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農觀課長	[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土地管理所長	杜[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社會福利館長	葛[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清潔隊長	高[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圖書館長	[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秘書	林淑媛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柯春水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田[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工友	吳[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臨時人員	朱[illegible]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會議紀要
第十次會議紀錄

一、日期：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五）上午九時。

二、地點：那瑪夏區民代表會二樓會議室。

三、出席：彭孫主席美雲、李副主席順德、盧林代表秀英、周代表孔義、林代表正萍、李代表惠民、趙代表文彬。

四、列席：如簽到簿。

五、主席：彭孫美雲。

六、秘書：林淑媛。

七、記錄：柯春水。

八、秘書報告，代表出席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九、主席宣布開會。

十、秘書報告本次會議議事日程表。

十一、大會：進入討論代表提案（大會通過代表提案共五案）。

十二、大會：進入審查區公所交議案(大會通過區公所交議案共七案)。

十三、大會：進入臨時動議(無臨時動議案)。

十四、閉幕典禮：

（一）行禮(如儀)。

（二）主席致詞(如後演詞)。

（三）來賓致詞(略)。

十五、主席宣布散會。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十次會議代表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

簽序	姓名	到達時間	備註欄
1	劉孫美雲	午　時　分	
2	李順德	午　時　分	
3	林正輝	午　時　分	
4	周弘義	午　時　分	
5	孫[illegible]	午　時　分	
6	蘆林春英	午　時　分	
7	李惠[illegible]	午　時　分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第十次會議列席人員簽到簿(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

機　　關	職　　稱	姓　　名
那瑪夏區公所	區長	孔賢偉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	周浩祥
那瑪夏區公所	主計室主任	黃浩
那瑪夏區公所	秘書室主任	高[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人事室主任	廖[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民政課長	黃[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財建課長	[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農觀課長	[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土地管理所長	杜[illegible] 代
那瑪夏區公所	社會福利館長	葛[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清潔隊長	高[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圖書館長	周[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illegible]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公所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秘書	林淑媛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柯[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組員	田[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工友	黃[illegible]
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臨時人員	[illegible]

演　　詞

主席致開幕詞

區公所區長孔賢傑及各課室主管，本會代表及同仁大家好。

今日起為期12日召開本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本區今年度上半年已辦理區運暨布農運選拔賽、賞螢季活動、水蜜桃評鑑行銷活動及母親節表揚等活動，5/1-5/3本區參加全國布農族射耳祭暨傳統技能競賽活動，選手表現優異也展現了本區的團結力，大家共同的努力才能成就好的結果。本區各項工程建設及各項業務也持續執行中，區公所團隊及本會代表同仁，大家辛苦了！

本次會期議程，請各位代表提出建言、共同監督區政，請區公所團隊持續積極推動各項工作及建設。

最後祝福各位身體健康、平安順心、謝謝大家。

主席致閉幕詞

區公所區長孔賢傑及各課室主管，本會代表同仁大家好。

公所團隊自三月以來的規劃與投入，期間我們共同見證了多項盛事，感受到施政的轉變與進步。不僅活動品質明顯提升，也增進本區的能見度。期盼未來持續推出符合區民期待的政策，讓施政成果更貼近在地需求。

同時感謝各位代表在會議中踴躍發言，透過觀察水蜜桃行銷與布農盃活動，提出寶貴的建言，並積極督促工程與採購進度，展現對區政監督的責任與嚴謹態度。

接著面對即將來臨的豪雨季節，特別呼籲公所團隊持續嚴陣以待，並與公路段、台電、中華電信、國軍等單位緊密合作，強化災害防救工作，期盼汛期能有效降低災害發生的風險，守護居民的生命財產安全。

最後，在預算資源有限的情況下，更要加強與本會之間的溝通討論，共同為區民爭取更多福祉與發展機會。

本屆第五次定期會中，代表提案共計 5 案、區公所交議案 7 案，已全數完成審議，大會順利圓滿落幕。

議決案執行情形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上次大會(含臨時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NAMASIA

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製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5.	第三屆第一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五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0570地號(陳情人高詹秀麗)鋪設水泥路段約200米，以維護民眾安全及產業供給。	林代表正萍	1. 已於112年3月30日高市那區財字第11230474200號函提報市府原民會「113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 112年4月20日另案提報水保農路計畫。 3. 已於112年度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施作完成。
6.	第三屆第一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六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0937地號(陳情人林聖賢)鋪設水泥路段約200米，以維護民眾安全及產業供給。	林代表正萍	1. 已於112年3月30日高市那區財字第11230474200號函提報市府原民會「113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 112年4月20日另案提報水保農路計畫。 3. 俟114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 4. 提報經濟部南區水資源分署「基層建設環境改善工程計畫」
7.	第三屆第一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七號	建請區公所調整「曾文水庫水源保育回饋金計畫」補助項目，擴大為生活津貼費，每人每年酌予補助計新臺幣 2,000 元，期能達到水資源涵養教育之目的，使民眾享有公共福利。	林代表正萍	1. 依曾文水庫水源保育計畫規定，擬定補助「電費」每戶每年2,000元 2. 俟115年曾文水庫水源保育計畫提報審議後，預計明年辦理年底核銷。
8.	第三屆第一次臨時大會(臨時動議案)	提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將卡努瓦里瑪星哈蘭社區大光巷21號(詹建雄宅)及大光巷22號(詹柏光宅)後方新設排水溝20公尺，以改善住戶及附近居民生活環境。	周代表孔義	1. 預計於112年5月5日辦理現勘，俟現勘後研議撰寫計畫書以爭取經費補助。 2. 已於112道路側溝等公共排水溝清疏管理維護工程施作完成。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14.	第三屆第一次臨時大會(臨時動議案)	提案第七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秀嶺巷水源農路(民生段0523地號)重新規劃建闢新路約60公尺，以提高便利性及經濟效能。	盧林代表秀英	1.已提報112年3月30日高市那區財字第11230474200號「113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市府原民會112年10月已會勘完成，俟114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15.	第三屆第一次臨時大會(臨時動議案)	提案第八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一溪農路(達卡努瓦段0176地號)鋪設水泥路面長約80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彭孫主席美雲	1.已提報112年3月30日高市那區財字第11230474200號「113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市府原民會112年10月已會勘完成，俟114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3.已施作完成
16.	第三屆第二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段1236-34地號（陳情人周志宏），農路改善鋪設水泥長200公尺寬2.5公尺，以維護民眾安全及農產業供給。	林代表正萍	1.已提報112年3月30日高市那區財字第11230474200號「113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市府原民會112年10月已會勘完成，俟114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3.已核定，待發包
17.	第三屆第二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二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935地號（陳情人徐建新，無償提供土地），由公所新建公廁一座，讓前往玉打山及高134線往來之遊客使用。	林代表正萍	已於112年5月5日辦理現勘，並提送青山部落設置簡易型公共廁所工程計畫書案。 本案由市府新工處辦理改善。 已新建完成
18.	第三屆第二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三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935地號（陳情人徐建新)，建議施作水溝蓋板（長約8公尺），讓前往玉打山往來之遊客有更安全的道路使用。	林代表正萍	預計於112年5月5日辦理現勘，俟現勘後研議撰寫計畫書以爭取經費補助。 已於112道路側溝等公共排水溝清疏管理維護工程施作完成。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24.	第三屆第二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九號	建請區公所將本區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 0567 地號)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50 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彭孫主席美雲	1. 已提報 112 年 3 月 30 日高市那區財字第 11230474200 號「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 市府原民會 112 年 10 月已會勘完成，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25.	第三屆第二次臨時大會提案(臨時動議案)	提案第十號	建請區公所爭取經費整治南沙魯里部落下方旗山溪，以確保土地完整及部落人民居住安全。	趙代表文彬	預計於 112 年 5 月 5 日辦理現勘，俟現勘後研議撰寫計畫書以爭取經費補助。
26.	第三屆第三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規劃辦理 113 年度第一屆主席盃傳統技能暨球類競賽以提升本區運動風氣。	彭孫美雲主席	本案業於 113 年 2 月 24 日假那瑪夏國中舉辦完畢，參與人數計 300 人次。
27.	第三屆第三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二號	建請區公所協助規劃達卡努瓦一村簡易自來水管線增接水點設置於達卡努瓦段 0523 地號，以維護里民基本權益。	盧林代表秀英	1. 已提報 112 年 3 月 30 日高市那區財字第 11230474200 號「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 市府原民會 112 年 10 月已會勘完成，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32.	第三屆第三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七號	建請區公所將彌富羅段 0038 地號(陳情人詹彥清)鋪設水泥路段約 200 米，以維人車安全及農產業供給。	李副主席順德	1. 已提報 112 年 3 月 30 日高市那區財字第 11230474200 號「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 市府原民會 112 年 10 月已會勘完成，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33.	第三屆第三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八號	建請區公所將瑪雅段 1087 地號(陳情人林李貴華)鋪設水泥路段約 200 米，以維人車安全及農產業供給。	李副主席順德	1. 已提報 112 年 3 月 30 日高市那區財字第 11230474200 號「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 市府原民會 112 年 10 月已會勘完成，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34.	第三屆第三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九號	建請區公所將瑪雅段 1047 地號(陳情人林宗華)鋪設水泥路段約 200 米，以維人車安全及農產業供給。	李副主席順德	1. 已提報 112 年 3 月 30 日高市那區財字第 11230474200 號「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 市府原民會 112 年 10 月已會勘完成，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35.	第三屆第三次臨時大會提案臨時動議案	提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明世輝農路(南沙魯段 0521 地號)鋪設水泥路面約 150 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李代表惠民	本工程已於施作完成。
36.	第三屆第四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二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 1197 地號(陳情人林李美玲)鋪設水泥路段約 200 米，以維人車安全及農產業供給。	林代表正萍	1. 已提報 112 年 3 月 30 日高市那區財字第 11230474200 號「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 市府原民會 112 年 10 月已會勘完成，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37.	第三屆第四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三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 0762-2 地號(陳情人張何秀珍)鋪設水泥路段約 200 米，以維用路權益及農產業供給。	林代表正萍	1. 已提報 112 年 3 月 30 日高市那區財字第 11230474200 號「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 市府原民會 112 年 10 月已會勘完成，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42.	第三屆第五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吉墨樂段0099地號（陳情人葉勝夫)鋪設水泥路面長約100公尺，以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林代表正萍	1. 已提報113年3月30日高市那區財字第11230474200號「113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 俟114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43.	第三屆第五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二號	建請區公所將瑪雅里瑪雅段0809地號（陳情人林秀娟)鋪設水泥路段約150公尺，以維用路權益及農產業供給。	李副主席順德	1. 已提報「113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 市府原民會112年12月已會勘完成，俟114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44.	第三屆第五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三號	建請區公所將瑪雅里表湖段1090地號(陳情人林蘇紫美)鋪設水泥路段約150公尺，以維護民眾安全及農產業供給。	李副主席順德	1. 已提報「113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 市府原民會112年12月已會勘完成，俟114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45.	第三屆第五次臨時大會提案臨時動議案	提案第一號	南沙魯里清潔隊垃圾車排放污水約400公尺，以維周邊環境衛生。	李惠民代表	1. 預計113年6月辦理會勘，俟會勘完成再行提報計畫。 2 已提報「113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3. 市府原民會112年12月已會勘完成，俟114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46.	第三屆第五次臨時大會提案臨時動議案	提案第二號	南沙魯里瀰富羅段(南沙魯里0019地號)鋪設水泥約200公尺。	趙文彬代表	1. 已提報「113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 2. 市府原民會112年12月已會勘完成，俟114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52.	第三屆第二次定期大會提案	提案第六號	瑪雅段 0788 地號農路(陳情人陳天賜)增設水溝蓋板 200 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林正萍代表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並於 113 年 5 月 17 日勘查完成，市府原民會回復已錄案，且要提供土地使用同意書，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53.	第三屆第二次定期大會提案	提案第七號	達卡努瓦段 0337 地號農路(陳情人孫文德)增設排水設施 150 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林正萍代表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並於 113 年 5 月 17 日勘查完成，市府原民會回復已錄案，且要提供土地使用同意書，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已納入宜居部落計畫
54.	第三屆第二次定期大會提案	提案第八號	瑪雅段 0797 地號農路鋪設水泥路段 200 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趙文彬代表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並於 113 年 5 月 17 日勘查完成，市府原民會回復已錄案，且要提供土地使用同意書，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55.	第三屆第二次定期大會提案	提案第九號	瑪雅段 1086 地號農路鋪設水泥路段 300 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趙文彬代表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並於 113 年 5 月 17 日勘查完成，市府原民會回復已錄案，且要提供土地使用同意書，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56.	第三屆第二次定期大會提案	提案第十號	瑪雅段 0760 地號農路鋪設水泥路段 200 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李惠民代表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並於 113 年 5 月 17 日勘查完成，市府原民會回復已錄案，且要提供土地使用同意書，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已核定，待發包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63.	第三屆第六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二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秀嶺巷 157-1 號李福祥宅左方土堆及圍牆清除，以保障民眾權益。	盧林代表秀英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64.	第三屆第六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三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秀嶺巷 122 號宅前設置護欄防護設施長約 20 公尺，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盧林代表秀英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65.	第三屆第六次臨時大會提案	動議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將瑪雅里社區兩邊巷道入口排水溝換置防滑隔柵板，以維人車安全。	李副主席順德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66.	第三屆第七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吉墨樂段 0026 地號（陳情人陳良泰)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160 公尺，以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林代表正萍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67.	第三屆第七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二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 0824 地號 （陳情人楊有勝）路段增設擋土牆長約 80 公尺，以保障用路權益，並改善會車安全憂慮。	林代表正萍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已施作完成
68.	第三屆第七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三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吉墨樂段 0096 地號及 0097 地號（陳情人陳紀廷)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180 公尺，以維護用路權益。	林代表正萍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75.	第三屆第七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十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 0975 地號(陳情人史彩雲)，農路改善鋪設水泥長約 100 公尺，以維護民眾安全及農產業供給。	盧林代表秀英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76.	第三屆第七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十一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 0760 地號（陳情人許雅各）鋪設水泥路段約 100 公尺，以維護用路權益。	盧林秀英代表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77.	第三屆第七次臨時大會提案	動議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爭取經費於南沙魯裡南沙魯段 0552 地號建置截水溝，以維護民眾安全及產業供給。	趙代表文彬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78.	第三屆第七次臨時大會提案	動議案第二號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水源道路鋪設水泥路面約 200 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趙代表文彬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79.	第三屆第七次臨時大會提案	動議案第三號	建請區公所將民權平台通往兩權平台環鄉道路中斷崩壁處規劃設置保護設施，以維用路人之安全與福祉。	林代表正萍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已提報災後復建工程 施作中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87.	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將本區達卡奴瓦里(達卡奴瓦段 0765 地號)鋪設水泥路面約 100 公尺，以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周代表孔義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88.	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二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奴瓦里卓武山農路主線(共四處)轉彎處規劃平整併鋪設水泥路面，以維護用路人之安全與福祉。	周代表孔義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89.	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三號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瀰富羅段 0020 地號(陳情人林佳賜)路段鋪設水泥路面約 150 公尺，以維護用路權益。	李代表惠民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90.	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四號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南沙魯段 0118 地號(陳情人李金德)路段鋪設水泥路面約 150 公尺)以維護用路權益。	李代表惠民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91.	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五號	建請區公所將馬雅李瑪雅段 0288 地號(陳情人林筱怡)住家旁，增設擋土牆約 16 公尺高 8 公尺，以保障民眾居住安全。	李代表惠民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92.	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提案	提案第六號	建起區公所針對舊民權國小槌球場地，增設公廁(含無障礙廁所)一座，讓前往運動的民眾能就近使用，並定期維護，以提升公共設施使用之舒適度及機能性。	李代表惠民	已提報「113 年高雄市部落永續建設藍圖規劃案(防減災)」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93.	第三屆第八次臨時大會	動議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奴瓦里民生社區秀嶺巷 121 號(藍宗華宅)旁部落巷道新設護欄約 5 公尺，以保障用路人車安全。	彭孫主席美雲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101.	第三屆第九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七號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段 0226 地號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120 公尺，以維護用路安全及權益。	李代表惠民	已提報「113 年高雄市部落永續建設藍圖規劃案(防減災)」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102.	第三屆第九次臨時大會	動議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彌富羅段 0074 排水箱涵規劃改善，以維道路及民眾居家安全。	趙代表文彬	1. 預計 113 年 11 月辦理會勘，俟會勘完成再行提報計畫。 2. 已提報「113 年部落安全案件」計畫。俟 114 年度審核後補助辦理改善。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107.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提案第五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0122地號(陳情人林文明、林永寶)鋪設水泥路面長約100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盧林代表秀英	已於114年2月26日會勘，計畫撰寫中，預計114.5.20提報部落安全計畫
108.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提案第六號	建請區公所規劃達卡努瓦里里達卡努瓦段131、132地號新建排水溝長約80公尺，以維區民生計及財產安全。	周代表孔義	已於114年2月21日會勘，計畫撰寫中，預計114.5.20提報部落安全計畫
109.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提案第七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卓武山農路支線明德農路(達卡努瓦段1146地號)鋪設水泥路面長約200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周代表孔義	已於114年2月21日會勘，計畫撰寫中，預計114.5.20提報部落安全計畫
110.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提案第八號	建請區公所爭取經費協助本區「113年度殯葬設施量能提升計畫」案，有關安置瑪雅里及達卡努瓦里公墓以外私人墓地辦理起掘作業，以利順利完成本案之前置作業計畫。	趙代表文彬	已於114年2月5日會勘，計畫撰寫中，墓主相關人已與里長執行場勘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115.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提案第十三號	建請區公所將本區南沙魯里南沙魯段0107地號鋪設水泥路面約150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李代表惠民	已於114年2月5日會勘，計畫撰寫中，預計114.5.20提報部落安全計畫
116.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提案第十四號	建請區公所將本區南沙魯里彌富羅段0043之1地號(陳情人:趙月美)鋪設水泥路面約150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李代表惠民	已於114年2月5日會勘，計畫撰寫中，預計114.5.20提報部落安全計畫
117.	第三屆第十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1017地號)天化農路支線永雄農路鋪設水泥路面約100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周代表孔義	已於114年2月11日會勘，計畫撰寫中 提報經濟部南區水資源分署「基層建設環境改善工程計畫」
118.	第三屆第十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二號	建請區公所將瑪雅里瑪雅段0514地號(陳情人:劉清標)鋪設水泥路段約150公尺，以維護民眾安全及農產業供給。	李代表惠民	已於114年2月5日會勘，計畫撰寫中，預計114.5.20提報部落安全計畫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123.	第三屆第十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七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0692-1、0692-2、0685、0686、0337地段(陳情人李建生、李世傑、高哲吉、孫文德等人)，新建排水設施長約200公尺以改善雨水沖刷及積水問題，以保障民眾用路權益。	林代表正萍	已納入宜居部落計畫
124.	第三屆第十一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將本區行政中心戶政事務所下方滯洪池規劃利用作為槌球場地，以改善環境並提升部落休閒育樂需求。	周代表孔義	已於114年4月9日會勘，計畫撰寫中
125.	第三屆第十一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二號	建請區公所將卡努瓦里天化農路支線達卡努瓦段0994地號路段鋪設水泥路面長約150公尺，以維護用路權益	周代表孔義	已於114年4月9日會勘，計畫撰寫中，預計114.5.20提報部落安全計畫
126.	第三屆第十一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三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段0842-5地號農路鋪設水泥路面長約100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周代表孔義	已於114年4月9日會勘，計畫撰寫中，預計114.5.20提報部落安全計畫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131.	第三屆第十一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八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通學步道達卡努瓦段 0359、0370 地號(陳情人徐文忠)規劃新設排水溝長約 120 公尺，以維護用路權益。	盧林代表秀英	已於 114 年 3 月 26 日會勘，計畫撰寫中，預計 114.5.20 提報道路側溝計畫
132.	第三屆第十一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九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通學步道設置路燈二處(達卡努瓦段 0362、0364 地號)，以保障用路學子安全。	盧林代表秀英	已於 114 年 3 月 26 日會勘，提報路燈新設
133.	第三屆第十一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十號	建請區公所將瑪雅段 0888、0889 地號(陳情人余俊傑)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200 公尺，以維護民眾安全及農產業供給	李代表惠民	已於 114 年 4 月 8 日會勘，計畫撰寫中，預計 114.5.20 提報部落安全計畫
134.	第三屆第十一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十一號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南沙魯段 0129 地號(陳情人林月花)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100 公尺，以維護民眾安全及農產業供給。	李代表惠民	已於 114 年 4 月 8 日會勘，計畫撰寫中，預計 114.5.20 提報部落安全計畫

序號	會議名稱	提案或動議案	工程名稱及案由	提案代表	辦理情形
139.	第三屆第十一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十六號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0565地號(陳情人李進玉)鋪設水泥路面長約100公尺,以維護民眾安全及農產業供給。	李副主席順德	已於114年4月8日會勘，計畫撰寫中，預計114.5.20提報部落安全計畫
140.	第三屆第十一次臨時大會	動議案第一號	建請區公所復建達卡努瓦里青山巷部落圍籬長約40公尺，以維住家人員安全	趙代表文彬	已於114年4月7日會勘，擬另覓經費爭取補助
141.	第三屆第十一次臨時大會	動議案第二號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南沙魯段 0298 地號農路規劃施作擋土牆長約30公尺，以維護該處農路使用及人車行駛安全。	趙代表文彬	已於114年4月7日會勘，計畫撰寫中，預計114.5.20提報部落安全計畫

146	第三屆第十二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五號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瀰富羅段 0068 地號路段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200 公尺，以維護用路權益。	李代表惠民	預計 114 年 5 月辦理會勘，俟會勘完成再行提報計畫。
147	第三屆第十二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六號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瀰富羅段 0030 地號路段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200 公尺，以維農產業供給	李代表惠民	預計 114 年 5 月辦理會勘，俟會勘完成再行提報計畫。
148	第三屆第十二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七號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南沙魯段 0616 地號鋪設水泥路段約 200 公尺，以維人車安全及農產業供給。	李代表惠民	預計 114 年 5 月辦理會勘，俟會勘完成再行提報計畫。
149	第三屆第十二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八號	建請區公所將瑪雅里瑪雅段 1077 地號(陳情人林清輝)鋪設水泥路段 200 公尺，以維護民眾用路權益。	李代表惠民	預計 114 年 5 月辦理會勘，俟會勘完成再行提報計畫。
150	第三屆第十二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九號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舊民族國小規劃整平，以建置完善多功能空間並提昇使用率。	李代表惠民	預計 114 年 5 月辦理會勘，俟會勘完成再行提報計畫。

155	第三屆第十二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十四號	建請區公所將瑪雅里瑪雅段 0288 地號住家旁，續建擋土牆長約 20 公尺，以保障民眾居住安全。	趙代表文彬	預計 114 年 5 月辦理會勘，俟會勘完成再行提報計畫。
156	第三屆第十二次臨時大會	提案第十五號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彌富羅段 0089 地號規劃新設箱涵及排水溝長約 20 公尺，以維農路及住家安全。	趙代表文彬	預計 114 年 5 月辦理會勘，俟會勘完成再行提報計畫。

下里考察執行情形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上次大會(下里考察)執行情形

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NAMASIA

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製

序號	會議名稱	考察地點	工程名稱及案由	考察日期	辦理情形
6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達卡努瓦部落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努瓦里達卡努瓦段0458地號野溪規劃河道清疏並設置沉砂池，以維護居住環境品質。	113年11月7日	本案已提報災後復建工，核定擋土牆工項。
7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達卡努瓦部落	建請區公所將達卡里段9017之1號(青山134線0K200處）河床邊坡規畫回填土方約50公尺，以維民眾財產安全。	113年11月7日	
8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瑪雅里	建請區公所將台29線瑪雅里(喜嘎嘎露營區)民周瑞發宅前水溝底清疏並鋪設水泥約15公尺，以保障流水順暢，避免災害。	113年11月8日	本案屬甲仙工務段轄管，已另函請甲仙工務段辦理改善。
9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瑪雅里	建請區公所研訂將表湖農路(瑪雅段0874地號)野溪橋梁規劃修護並建置涵箱，以改善橋面設施並保障該處下方民眾居住安全。	113年11月8日	

序號	會議名稱	考察地點	工程名稱及案由	考察日期	辦理情形
14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南沙魯里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南沙魯段 0482 地號原排水溝，規劃延伸建置水泥排水道及排水井，以減輕水壓並加強排水功能。	113 年 11 月 11 日	本案將納入 114 年提報部落安全計畫。
15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南沙魯里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公墓(南沙魯段 0507 地號)新設置之擋土牆規劃延伸 20 公尺，以確實維護該處邊岐安全。	113 年 11 月 11 日	本案已執行完成。
16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南沙魯里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部落下方(南沙魯段 0233 地號)旗山溪流加強護岸工程約 600 公尺，以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113 年 11 月 11 日	本案已向中央單位提報計畫在案。
17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南沙魯里	建請區公所協助清疏南沙魯里公園橋溪之土石，以保障居住環境安全，增進民眾福祉。	113 年 11 月 11 日	本案將納入 114 年提報水保署清疏工程。
18	第三屆第四次定期大會	南沙魯里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舊民族國小操場規劃統一整平，以提升管理效能及部落多元休憩空間。	113 年 11 月 11 日	本案已納入宜居部落計畫辦理。

施 政 報 告

各課室工作報告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
區長施政總報告

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NAMASIA

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製

動，讓民眾白天漂漂河，晚上螢火蟲，吸引更多國人前來本區觀光消費，6 天內體驗人數高達 1,267 人；另外，賞螢季期間至本區賞螢遊客共有 2 萬 2,500 人。

十、為改善嗡嗡大峽谷空間環境安全，保存人文環境教育場域，打造本市登山健行的熱門地點，本所於 114 年 3 月 26 日高市那區農字第 11430425500 號函送高雄市政府觀光局申請相關經費，高雄市政府觀光局於 114 年 4 月 21 日高市府觀工字第 11430693900 號函送交通部觀光局申請經費補助事宜，後續持續追蹤審核進度，以利維護生態環境及推動地方經濟發展。

十一、為打造符合在地環境衛生及提供舒適的如廁空間，改善公廁潔淨品，提升部落優化形象並促進觀光發展，本所於 114 年 4 月 17 日函送相關申請計畫資料至市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目前積極督促計畫審查核定，以爭取補助經費設置公廁設施。

十二、已完成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獎勵輔導造林計畫、簡易水土保持、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等 7 場次之業務宣導，參與人數共計 281 人，讓旅外及轄內區民瞭解相關權益。

十三、持續打造優質的高齡友善及幼兒照顧服務，如去年提報通過，預計今年 4 月底完工的「113 年度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計畫-瑪雅文化健康站工程」及持續落實「本區生育補助津貼」一胎 5,000 元獎勵金

十四、前進部落，看見部落需求，關心因家庭經濟困頓或遭逢變故，除提供民生物資外，本人亦積極連結及媒合社會資源，協助共 39 位邊緣戶及 15 位喪葬慰問等，讓家屬獲得短暫喘息時間，愛心關懷小組攜手各界資源，溫暖部落角落。

十五、圖書館持續優化讀者服務機制，已爭取教育部「114年度教育部補助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實施計畫」計81萬392元，安裝空調設備及改善現有圖書空間；明星獅子會捐贈本館圖書書櫃「獅情書鄉-那瑪夏」、會議室擴大機設備及活動經費支持等，讓孩童有不同的圖書體驗。未來將持續爭取教育部多元閱讀推廣計畫及嬰幼兒閱讀推廣等活動，辦理多元課程，豐富館舍活動，共同營造優質閱讀環境。

十六、113爭取文化藝文空間活化改善計畫計新台幣100萬元，並持續爭取114-115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114年度原住民文化館改善計畫及114年度原住民族文化館田野調查暨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推廣活動補助計畫等，更新及完善軟硬體設施設備，提供優質及舒適的展覽空間，打造文化基地，成為在地族人及文化工作者交流平台，充分發揮館舍功能，進而保存及傳承文化。

十七、清潔隊為維護環境整潔，自113年11月至114年4月配合各項活動及連假不打烊，辛勤加班16天，期間執行清除廢棄物計274.86噸垃圾、71.87噸回收，資收變賣金共計24萬771元，代清除廢棄物收入共計3萬1,125元，合計入庫27萬

壹、民政課

一、體育發展業務：

(一)「114年第七屆高雄市那瑪夏區運暨布農盃選拔賽」業於2月7至8日假本區舉辦完畢。

(二)由高雄市政府辦理「114年全國原住民運動會」於3月21至24日舉行，其中3月22日在本區那瑪夏國中辦理傳統狩獵及傳統鋸木兩項賽事；本區區民參加「114年全國原住民運動會」等賽事，勇奪4金、7銀、3銅之佳績。

(三)持續輔導本區人民團體辦理體育活動，如大光盃籃排球賽及瑪星哈蘭盃壯年籃球賽，營造區內運動休閒環境，同時持續關注及鼓勵本區優秀體育選手及團隊參加體育賽事。

二、調解業務：

(一)113年11月至114年3月期間，受理調解案件共5案，不成立5件。

(二)調解委員文康交流活動訂於11月25日至11月27日辦理。

三、公墓管理業務：

(一) 113年11月至114年3月止，生命園區及各公墓受理埋葬許可：

設施 公墓	納骨牆	土葬	臨時安置所	環保葬(樹葬
南沙魯生命園區	1	0	無	0
瑪雅公墓		0	335(骨灰) 10(骨骸)	
達卡努瓦公墓		0	797(骨灰) 3(骨骸)	

(二) 114年3月17日至114年4月6日辦理清明節祭祖便民服務措施。

(三) 114年4月23日至114年5月5日受理達卡努瓦及瑪雅公墓範圍外墓基調查。

(四) 瑪雅、達卡努瓦公墓舊墓更新執行概況說明：

1. 本案兩公墓刻正辦理前期規劃作業：水土保持計畫業經市府水利局核定，另興辦事業計畫正在進行第七次修正。
2. 本案起掘安置作業勞務標案業於3月7日完成驗收結算，並函請市府殯葬處協助轉陳內政部申領前置作業費補助款。

四、勞工行政業務：

(一)本所申請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114年度原住民族青年暑期工讀計畫」及高雄市政府青年局「114年大專生暑期工讀計畫」，工讀人數共計9名，於7月1日開始上工於8月31日計畫執行結束。

六、自治業務:

(一)里政業務：114 年 3 月 11 日召開達卡努瓦里民大會。

(二)於 114 年 3 月 31 日召開研商劃定「本區達卡努瓦里分里（含鄰）界線」會議。

七、防災業務：

(一)113年11月5日由柯課長參加「完善原民區消防救災資源整備工作協調會」。

(二)113年11月7日參加113年11月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2.0）演練線上參演。

(三)113年12月13日辦理本所「113年下半年度防救災緊急資通訊系統教育訓練」。

(四)113年12月17日參加113年下半年度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國際衛星行動電話操作教育訓練。

(五)114年1月16日參加「那瑪夏地區偏鄉防災型微電網案場可行性評估」會勘。

(六)114年2月17日辦理本區114年三合一防災（防災協作中心預備成立、避難收容防災實兵演練準備作業、災害防救業務評核）會報會議。

(七)114年2月27日參加「114年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防災協作中心工作坊。

(八)114年3月5日辦理本所114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評核。

(九)114年3月6日遴派新進人員參加市府內政部消防署辦理114年度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教育訓練。

(十)114年3月17日參加「研商0121地震受損民宅建物修繕處置對策會議」。

(十一)114年3月26日參加「114年度地方政府災害業務人員暨防災緊急聯絡人(高雄場)教育訓練及講習」。

(十二)每月不定期與消防局進行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通訊系統測試。

(十三)每月不定期依函示規定擇一日如期前往住宅訪視防火（災）宣導。

(十四)不定期於本所官方網站、Line群組、臉書粉絲團宣導民眾防災資訊，增加民眾防災意識。

八、教育文化業務：

(一)族語推廣業務

1. 114 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補助計畫，本所雇用布農族及卡那卡那富族語等 2 名語推人員，依計畫執行。
2. 協助輔導本區族人參加 113 年 11 月 15 日 pasibutbut 音樂會。
3. 協助輔導本區族人參加 114 年 4 月 25 日參加族語單詞競賽，本所組成機關組榮獲第二名佳績。
4. 協助機關推動族語，如：族語文宣、雙語翻譯、原住民族語營隊。

貳、農觀課

一、農政業務:

(一)每季調查、網路填報農情報告表及畜禽查報工作。

(二)農業相關證明核發：

1. 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核發4件。
2. 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核發7件。
3. 農業機械使用證明書：核發2件。
4. 無自用農舍證明書：核發0件。

(三)區內族人申請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資格審查認定審核件數10件。

二、農業推廣:

(一)114 年度「1-2 月低溫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農民申請案件：

1. 申請統計：

(1)水蜜桃受理筆數：123 件。

(2)荔枝受理筆數：6 件。

(3)改良種芒果受理筆數：94 件。

以上共計 3 種品項，共受理 223 件。

目前積極現地勘災並陳報會勘情形至市府農業局，俟市府農業局復勘後送至農糧署審議，核定後由農糧署逕向核撥救助款至本所，再由本所核撥給申請人。

(二)113 年度推動原住民族多元產業發展 2.0 計畫-部落產業升級-集貨場-那瑪夏地區部落產業整合升級計畫，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年 7 月 30 日原民經字第 1130039661 號函核定，並交付本區代表會決議通過墊付案，113 年度計畫補助 640 萬元(中央原民會補助款 540 萬元及市府原民會配合款 100 萬元)。

1. 113 年度那瑪夏區集貨場整體營運及設備規劃案-442 萬元，目前執行中，預計 5 月底完成
2. 113 年度那瑪夏區集貨場場域裝修工程-130 萬元，目前執行中，預計 5 月底完工。
3.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4 年 3 月 5 日原民經字第 1140008881 號函知本所有關 114 年度細部執行計畫因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五期特別預算尚未完成立法院預算審議法定程序，故請本所暫緩辦理，後續將配合特別預算審議完成後再檢討核列，本所積極追蹤審核進度，以利維護農民權益及計畫執行率。

參、原住民文化暨土地維護所

一、山坡地管理業務：

(一)簡易水土保持：受理未滿2公頃之山坡地範圍從事農業開發利用所需整坡作業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審查核定統計表(自113年11月至114年3月止)。

筆數及面積 段別	筆數	面積(公頃)
達卡努瓦	37	12.6022
瑪雅	20	6.6468
南沙魯	15	3.1659
瀰富羅	2	0.2140
吉墨樂	1	1.8300
總計	75	24.1589

(二)衛星變異點查報：透過比對前後期衛星影像變異點、分析、判釋及資料建檔作業，篩選出疑似違規變異點，進行現場確認是否違規。

期別	衛星航拍日期	影像件數	違規件數	函復市府日期
11311	113/08/22-113/10/12	1	0	113/11/19
總計		1	0	

(三)土石流整備：

村里	保全戶資料檢核	避難處所資料檢核	防災地圖編繪檢核	人員組織資料檢核	疏散避難計畫填寫	自主檢核表提報
達卡努瓦	114/02/13	114/02/06	114/02/13	114/02/06	114/02/19	114/02/20
瑪雅	114/02/13	114/02/06	114/02/13	114/02/06	114/02/19	114/02/20
南沙魯	114/02/10	114/02/06	114/02/13	114/02/06	114/02/18	114/02/20

審查事項 次別	所有權移轉			公告分配			無償取得		
	審查	通過	保留	審查	通過	保留	審查	通過	保留
第1次 土審會議 (03/06)	7	7	0	6	6	0	3	3	0
	新(續)租			撥用			其他		
	審查	通過	保留	審查	通過	保留	審查	通過	保留
	1	0	1	-	-	-	-	-	-

(二)113年11月至114年3月止原住民留地權利回復，有關各案件類型受理情形如下：

案件類型 受理	所有權移轉			總計
	已設定他項權利	無償取得	公告分配	
筆數	16	9	9	**34**

案件類型 市府審查	所有權移轉			總計
	已設定他項權利	無償取得	公告分配	
筆數	4	6	1	**11**

案件類型 已結案	所有權移轉		總計
	已設定他項權利	未設定他項權利 (無償取得+公告分配)	
筆數	10	39	**49**

(三)113年11月至114年3月止原住民保留地租使用申請案：2筆。

1. 本所土審會審查同意:1筆。
2. 待釐清審查:1筆。

四、增劃編業務：

(一)113年11月至114年3月止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申請案：8筆

1. 已會勘筆數:3筆。
2. 已初審同意筆數:1筆。

(二)98年至114年3月31日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尚待審認：401筆

1. 113年11月1日至114年3月31日審認不通過:6筆。
2. 113年11月1日至114年3月31日重新會勘審認:2筆。
3. 113年11月1日至114年3月31日發文通知補正資料:7筆。

(三)98年至114年3月止補辦增劃編行政院核定案:37筆

肆、財建課

一、工程業務(建設總表)：

截至 114 年 04 月 30 日，執行工程案計有 64 件。

項次	工程名稱	補助機關	核定經費	說明
1	高 134 線 3.82K 側溝掏空災後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復建工程)	2,745,000	1.決標日:114/3/27 2.114/4/10 辦理施工前會勘 3.預計開工日:114/4/24 4.預計完工日:114/8/8
2	那瑪夏高 134 線 1.5K 及 2.2k 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復建工程)	5,500,000	1.開工日:114/3/14 2.預計完工日:114/6/10 3.執行進度: 預計進度 17.2% 實際進度:12.35%
3	114 年度那瑪夏區颱風、豪雨期間等災後原住民部落道路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災準金)	7,404,354	1.預計 114/4/28 開標 2.本案已流標 3 次及檢討預算 1 次
4	114 年度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工程	原住民族委員會	4,800,000	1.開工日:114/3/14 2.預計完工日:114/6/10 3.執行進度: 預計進度 17.2% 實際進度:12.35%
5	114 年度災害準備金辦理颱風、豪雨期間等災後原住民地區緊急搶修及辦理維管道路、路燈、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工作（6M 以下）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災準金)	1,295,763	1.預計 114/4/29 開標(第 2 次) 2.預計開工日:114/5/8 3.預計完工日:114/12/31 4.本案已流標 3 次及檢討預算 1 次
6	113 年度道路側溝等公共工程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達卡 3 處、瑪雅 1 處及南沙魯 1 處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685,000	1.開工日:113/11/7 2.竣工日:114/2/26 3.驗收日:114/3/30 4.執行進度:本案已辦理決算作業中。

項次	工程名稱	補助機關	核定經費	說明
14	114 年度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等三件工程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3,520,000	本案於 114/4/9 辦理側設會勘完成，114/4/15 提送設計預算書至本所審查。
15	民生橋上游清疏工程	農業部水土保持署台南分署	10,000,000	114/4/10 提送設計預算書至水土保持署台南分署審查中，通過後立即辦理上網公告程序。
16	民權橋上下游清疏二期工程	農業部水土保持署台南分署	16,150,000	114/4/10 提送設計預算書至水土保持署台南分署審查中，通過後立即辦理上網公告程序。
17	那瑪夏區丘平溪七七孔橋上游災害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復建工程)	5,700,000	1. 開工日:113/12/19 2. 預計完工日:114/5/20 3. 執行進度: 預計進度 75% 實際進度:98%
18	那瑪夏區瑪星哈蘭部落卡馬龍護岸災後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復建工程)	7,538,000	1. 開工日:114/4/16 2. 預計完工日:114/8/20 3. 執行進度: 預計進度 0.24% 實際進度:5.56%
19	113 年度那瑪夏區龍鳳農路支線災後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復建工程)	4,034,000	1. 114/4/22 開標 2. 本案已流標 8 次及檢討預算 1 次 3. 預計 114/4/29 召開第 2 次檢討預算。
20	113 年度那瑪夏區天化農路 1.5K 災後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復建工程)	3,238,000	1. 決標日:114/4/15 2. 預計 114/4/29 召開施工前會勘 3. 預計開工日:114/5/9 3. 預計完工日:114/9/12
21	那瑪夏區達卡努瓦文健站旁野溪邊坡災後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復建工程)	7,921,449	1. 本案已流標 4 次，於 114/4/10 召開第 1 次檢討預算 2. 預計 114/5/8 上網公告。
22	大光部落簡易自來水災後復建工程及青山部落簡易自來水災後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經發局(復建工程)	2,280,000	1. 決標日:114/4/1 2. 114/4/22 召開施工前會勘 3. 預計開工日:114/5/9 4. 預計完工日:114/9/9

項次	工程名稱	補助機關	核定經費	說明
31	那瑪夏區市道高 134 線易致災路段改善工程	交通部公路總局	79,200,000	1. 本案於 114/4/18 召開細部設計預算書圖審查，請廠商修正預算書。 2. 本案預計 114/5/30 之前辦理上網公告程序。
32	114 年度那瑪夏區道路路燈及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道工處	7,000,000	1. 114/4/15 第 1 次開標(流標) 2. 114/4/22 第 2 次開標(流標) 3. 預計 114/4/29 第 3 次開標
33	113 年度那瑪夏原住民文化與藝文空間活化計畫	文化部	888,000	1. 決標日:114/3/4 2. 114/4/18 召開施工前會勘 3. 預計開工日:114/4/28
34	114 年度那瑪夏區道路、路燈及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公園處)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處	1,000,000	1. 114/4/10 第 1 次開標(流標) 2. 114/4/16 第 2 次開標(流標) 3. 114/4/22 第 3 次開標(流標) 4. 預計 114/4/29 召開預算檢討會
35	113 年度那瑪夏高 134 線 3.6k 及 6.7k 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復建工程)	5,416,316	1. 開工日:114/2/24 2. 預定竣工日:114/5/21 3. 執行進度: 預計進度 25.68% 實際進度 10.01% 本案進度落後已請廠商盡速趕辦。
36	瑪雅吊橋上下游清疏工程	農業部水土保持署台南分署	13,600,000	114/4/10 提送設計預算書至水土保持署台南分署審查中，通過後立即辦理上網公告程序。
37	那瑪夏區瑪雅里丘上農路災後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復建工程)	3,700,000	1. 開工日:113/12/26 2. 預定完工日:114/5/12 3. 執行進度: 預計進度 77.37% 實際進度 52.29% 本案進度落後已請廠商盡速趕辦。

項次	工程名稱	補助機關	核定經費	說明
46	那瑪夏區托亞奇伊段 2 地號災後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復建工程)	8,670,000	簽辦上網公告作業程序中，預計於 114/4/28 上網公告。
47	那瑪夏區達梧芒段 0021 地號災害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復建工程)	5,209,000	簽辦上網公告作業程序中，預計於 114/4/28 上網公告。
48	那瑪夏錫安山往雙連堀農路改善工程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9,300,000	本案於 114/4/9 辦理側設會勘完成，預計 114/4/24 提送設計預算書至本所審查。
49	那瑪夏區瑪雅里及達卡努瓦里公墓規劃設計等技術服務案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3,600,000	預計 114/4/30 提供設計預算書至本所審查。
50	瑪雅及達卡努瓦原住民文化祭儀場域及部落聚會所規劃設計	原住民族委員會	5,860,000	1. 本案水保計畫均已核定在案，本所已於 4/18 發文至原住民族委員會。 2. 達卡努瓦聚會所興辦計畫已通過，瑪雅部落興辦計畫市府原民會 114/4/18 函送市府工務局辦理審查中。
51	那瑪夏區南沙魯里民族橋旁護岸災後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復建工程)	7,880,000	1. 開工日:113/12/19 2. 預定竣工日:114/6/4 3. 執行進度: 預計進度 70.39% 實際進度 76.31%
52	那瑪夏區登輝農路入口災害復建工程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復建工程)	5,330,000	1. 開工日:113/12/19 2. 預定完工日:114/5/20 3. 執行進度: 預計進度 81.38% 實際進度 98.77%

項次	工程名稱	補助機關	核定經費	說明
61	114 年度那瑪夏區水利設施救災搶險工程(開口契約)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復建工程)	4,270,000	1. 開工日:114/4/14 2. 預定竣工日:114/12/31 3. 執行進度:本案為開口契約辦理，目前已執行 0%
62	114 年度那瑪夏區高 134 線道路經常性養護工程(開口契約)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道工處	3,300,000	1. 本案已流標 3 次，於 114/4/10 召開第 1 次檢討預算 2. 預計 114/4/30 辦理上網公告程序。
63	民族橋上下游清疏工程	農業部水土保持署台南分署	11,760,000	114/4/10 提送設計預算書至水土保持署台南分署審查中，通過後立即辦理上網公告程序。
64	旗山溪與那尼薩羅溪匯流口下游清疏工程	農業部水土保持署台南分署	9,750,000	114/4/10 提送設計預算書至水土保持署台南分署審查中，通過後立即辦理上網公告程序。

二、出納業務：

(一)依據主計室支出傳票開立支票。

(二)按時於每月 1 日發放薪資；25 日前完成薪資清冊並核印請款之程序。

(三)每月按時呈報公庫收支及累計報表至財政部統計處。

(四)配合主計室完成每月差額解釋表、查核表及核對帳款業務。

(五)協助辦理所得稅申報作業。

陸、人事室

人事室為機關幕僚單位角色，業務特性有輔助性、延續性及創新性，除配合施政重點與執行計畫外，並依權責綜理「編制員額」、「任免遷調」、「考績獎懲」、「訓練進修」、「退休照護」等人事業務，襄助區長完成各項人力資源管理工作。

地方制度法新修正後，本所體制介於直轄區公所及鄉鎮市公所，爰在組織變革及業務調整之間，以人與事適切配合為目標推動各項人事業務，秉持精進專業知能的態度，主動積極服務之態度，協助各課室順利推展業務，以期提升本所整體施政效能。

一、組織編制及員額：

(一)組織編制(單位)現況：依據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組織規程規定，本所除內部單位外，另設置清潔隊、圖書館(含文物館)，並於108年4月1日起增設社會福利館及原住民文化暨土地維護所等，合計4個所屬機關。

(二)目前員額(人力)狀況：本所編制(預算)員額為31員，現有員額為22員(控管正式職缺進用約僱5員、列管申請113年原民特考分發1員、商調中3員)。

二、派免遷調、任審業務：

(一)依據公務人員任用法、陞遷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本所人員出缺後，均秉內陞與外補並重的原則，基於機關發展需要以及職務性質，衡平人員遴補方式以維持機關運作。

1. 本所113年11月至114年4月辦理各項派免及銓審（動態）作業，計派免遷調案案(含調入3人、調出3人)、及銓審動態案4案。
2. 本所農業技士1職缺，列管114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三等考試，預計於114年12月份錄取分發。
3. 115年聘僱計畫報請續聘雇約僱人員5人，業陳報市府審核中。

(二)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114年5月份參加公勞保總人數約有80人，已依法進用身心障礙人員3人(重度1人，中度2人)，加權計算後為4人，進用比率超越標準。

三、獎懲考績業務：預計114年5月底前進行前半年獎懲清查及召開考績委員會審議。

柒、秘書室

一、總務業務：

公有財產及廳舍管理、停車場、電話設備等管理服務與公所周邊環境衛生維護及綠美化、採購業務等事項。

(一)廳舍管理及動產管理：

1. 本所廳舍及動產遵依事務管理規則管理，財產價值達新台幣1萬元以上之機械、設備等，依財產管理相關規定辦理分類統計及列管。
2. 依據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財產管理要點第三點，財產盤點每年1次預計下半年度辦理，以落實盤點作業，並於年度結束前辦理督導及檢討作業。

(二)會議室、宿舍及公有行政空間使用和公務車及設備管理等業務：

1. 訂定本所公務車輛租(借)管理要點及公務車輛租(借)使用實施計畫。
2. 每月定期檢修本所公務車，按時更換輪胎、水箱、傳動軸等零件。
3. 有關冷氣機、影印機、發電機等設備，均於每月定期檢查、維修，俾正常使用及管理。
4. 每季辦理宿舍安全維護，環境衛生、使用管理等查考作業。

(三)辦理本所水電設備維護、保全設定防護業務、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電梯維護管理業務等事項。

1. 每月定期辦理供水、供電設備檢查及維修業務。
2. 建築物公共安全及消防安全定期檢查及簽證。
3. 監視器、保全系統及電梯設備維護管理。
4. 定期辦理本所廳舍化糞池抽運及系統申報作業。
5. 訂於114年5月16日會同本區消防隊進行消防安全演練作業。
6. 每月定期完成節水、節電等能源系統申報作業。

(四)公共區域公廁、茶水間、垃圾間及停車場環境清潔消毒、維護管理及巡檢事項：由本所工友或技工人員每日清掃整棟大樓含廳舍週邊環境清掃除草整理垃圾等工作。

(五)行政助理及其他非編制人員(含徵才)管理。

1. 依據勞基法、職工人員辦法及其它相關規定辦理僱用及服務事項(差勤、待遇、考核獎懲、退休撫卹等事項)
2. 依據勞基法及勞工保險法辦理臨時人員僱用及服務事項(差勤、請假、待遇、考核獎懲、離職等事項)
3. 勞保人員管理：

(1)勤情業務、工作考核及生活管理，落實每週查勤作業。

(2)每半年辦理臨時人員及職工人員平時考核作業

事件，於 2 日內請業務承辦人及其主管擬訂回應，重大案件呈報首長研議後回應。

2. 公告訊息、新聞專區及活動花絮，針對本所辦理之活動做適當公告及刊載，增加民眾資訊的汲取管道，亦展現本所施政之成果。
3. 本所官方 FB 粉絲專頁不定期發布本所活動及政令相關資訊，增加與民眾溝通之平台。
4. 利用員工月會時間向同仁宣導常見資通安全漏洞及因應對策，確保本所資訊設備及軟體之防護，不定期於員工 LINE 群組宣達資安政令。
5. 因應市府實施資安演練通報、不定期清查本所資訊通訊產品、定期清查本所相關公文帳號及定期填報資通安全防護計畫。
6. 提升本所網路資通設備，防範天災造成對外網路中斷問題。

(八)工程督導及進度列管：

為提升本區公共工程品質，由秘書擔任召集人，不定期召開工程督導小組會議，並針對壹百萬以上工程進行現勘督導；114 年 1 月 01 日至 114 年 3 月 30 日業已辦理 2 次工程現勘督導(含會議)，督導案件如下表：

編號	日 期	主持人	督導或會議名稱
1	1月22日	周浩祥	114 年度工程督導協調會議
2	3月26日	周浩祥	那瑪夏區瑪雅里丘上農路災後復健工程

(三)文物館申請計畫執行情形：

補助單位	內容	核定經費	執行情形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114 年度原住民族文化館改善計畫	4 萬	執行中
文化部	113 年高雄市地方藝文場館及文化資產多元活化計畫-那瑪夏原住民文化與藝文空間活化計畫	100 萬	執行中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	114 年度原住民族文化館田野調查暨原住民族文化教育推廣活動補助計畫	6 萬	審核中

(四)進行文物保存維護工作：

1. 針對館內典藏文物進行維護及研究等工作，定期回報原住民文化中心本館工作進度及資料。
2. 協助推動本區文化祭儀活動，並出借文物及教育用品。
3. 文物修復：派駐文專人員定期檢視文物保存狀態，並積極參與博物館相關專業課程。(策展員及文專人員研究所進修中)
4. 文物田調：布農族杵音文化田調、布農族月桃葉編織及卡那卡那富族竹的應用資料收集。

(五)辦理展覽：

序號	活動項目	活動說明	日期
1	尋.那瑪夏-循迴.流動更新展	尋.那瑪夏常設展之內容更新。	113/03/22-114/03/23
2	「仰望.合十」-那瑪夏基督教的傳與述	介紹那瑪夏基督教遷移歷程及那瑪夏各教會成立簡介。	113/12/25-114/03/25
3	卡那卡那富特展	介紹卡那卡那富族生活用具、信仰價值及祭儀介紹。	113/12/25-114/03/25

玖、社會福利館

一、社政業務：

(一)愛心資源、溫馨送暖

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慈善單位	對象
113 年 12 月 07 日(星期六)	圖書館一樓	散播愛-關懷那瑪夏	高雄市澄清湖獅子會	邊緣戶
114 年 01 月 07 日(星期二)	本所一樓廣場		社團法人高雄市世界紅卍字會	低戶/中低戶/中低老人/ 身障/單親
114 年 01 月 13 日(星期一)			台中市亞倫獅子會	中低戶/獨老邊緣戶

(二)健保業務(統計期間 113 年 11 月至 114 年 3 月底)：

1. 協助民眾辦理滯納金、欠費分期繳款等業務。
2. 地區團保六類健保 113 年 11 月至 114 年 3 月受理申請件數統計表：

類別 / 對象	加保	退保	轉出	續保	停保	復保	基本資料異動	在保
榮民	3	-	2	-	-	-	-	36
榮眷	1	-	4	-	-	-	-	24
地區人口	8	-	7	-	4	-	15	482
地區眷屬	7	-	8	-	5	-	-	236
五類	27	-	5	-	-	-	22	256
合計	46	-	26	-		-	37	1043

(三)社福及國民年金總清查(統計期間 113 年 11 月初至 12 月初)

	低戶	中低戶	中低老人	身障	單親
南沙魯里	24	8	17	12	1
瑪雅里	10	4	7	11	3
達卡努瓦里	22	19	2	29	9
合計	56	31	26	52	13

備註：符合 178 案件　未符合 4 案件(中低戶 3 及單親 1)

(六)本所生育津貼補助概況(統計期間 113 年 11 月至 114 年 3 月底)：

	南沙魯里	瑪雅里	達卡努瓦里
新生兒	4 位	7 位	8 位
合計	19 位(單胞胎 5000 元*19 位=95,000 元)		

(七)原住民急難救助、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及高雄市急難救助概況(統計期間 113 年 11 月至 114 年 3 月底)：

類別	申請件數	核撥件數	轉介件數	核撥金額	上級補助經費
原住民急難救助	3 月 30 日已全核銷完畢				240,000 元
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	5 件	5 件	0 件	60,000 元	實報實銷
高雄市急難救助	7 件	7 件	0 件	54,000 元	實報實銷

(八)本區身心障礙人口概況(統計期間 113 年 11 月至 114 年 3 月底)：

持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	人數
極重度	32
重度	19
中度	51
輕度	63
總計	165

(九)高雄市優惠記名卡申請案(統計期間 113 年 11 月至 114 年 3 月底)：

	敬老卡	博愛卡	博陪卡	仁愛卡	合計
本區	22	2	0	0	24
其他區	0	0	0	0	0
總計	22	2	0	0	24

拾、清潔隊

一、廢棄物清除及環保宣導：

(一)大力推動環境教育多元衛生安全宣導活動，積極推廣資源回收工作，並推動「做環保、說族語、愛拾那瑪夏」之理念，整合轄內學校、機關團體等，提升資源回收效益，建立更全面之資源回收體系，以兼顧環保、效益、公益之功能，維護全區公共衛生。

二、執行「114年度地方環保機關推動清潔隊安全衛生業務計畫」：

完備職安衛相關計畫規則、落實管理措施、各項檢點執行紀錄備查及現場作業等面向進行更新檢視及改善，歷程簡列如下：

(一)積極參與職安業務相關會議及教育訓練，以維持出席率 100%標準。

(二)管理措施：落實出工點檢及勤前教育，每週固定辦理勤前會議維持人員及設備之最佳狀況，以降低工安事故並維持服務品質。

1. 完備車輛檢點執行紀錄
2. 落實差勤管理作業
3. 安全作業標準抽查檢點及問題改善

(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健康保護措施：

1. 定期健檢及追蹤管考
2. 人因性危害預防、戶外高氣溫作業危害預防等作業
3. 健康臨場服務：職安醫師至本所就高風險人員進行衛教

三、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規定積極調訓本隊隊員參加各項訓練，藉以提升環保業務各項知能；定期辦理勞工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暨隊務會報並作成紀錄，定時追蹤管考。

(一)113 年 11 月 5 日公糾法法律說明會(環保局)

(二)113 年 11 月 5 日丙種職業安全衛生複訓(勞檢處)

(三)113 年 11 月 25 日職業安全聯繫會議(台中)

(四)113 年 11 月 14 日健康宣導說明會(勞檢處)

(五)114 年 1 月 2 日勞安教育-114 年度考核說明暨清運模式調整說明會

(六)114 年 2 月 13 日「環境教育計畫與成果提報計畫訓練班」第一梯次

(七)114 年 2 月 27 日假茂林區參與環保局「原民三區勞安教育-清潔隊清潔人員作業安全宣導活動」

(八)114 年 3 月 10 日「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回訓」

(九)114 年 3 月 26 日「環境教育計畫與成果提報計畫訓練班」第二梯次

(十)114 年 4 月 1 日「新進人員職安教育訓練暨勞安教育實地演練」

(十一)114 年 4 月 25 日「四大健康保護計畫撰寫指導說明會」

2. 民生國小 70 週年校慶活動：114 年 3 月 14 日，計 150 人次
3. 全原運活動：114 年 3 月 22 日，計 200 人次
4. 射耳祭活動：114 年 4 月 26 日，計 150 人次

十、綜合業務總覽：

登革熱會報	清消及各項活動執行	環境視導巡檢稽查
113年11月20	11/1 康芮颱風災後復原 11/19 消防演練 11/28 瑪雅公墓起掘置放子母桶支援垃圾清運 11/29 民權國小校慶宣導資源回收及垃圾分類 11/30 支援全國射箭比賽之清運垃圾及場域回復 11/30聯合聖誕點燈感恩禮拜	11/27參議視導(林幽妙)
113年12月5日	12/13 防災訓練-資訊系統暨抽水機及發電機 12/27 支援聯合聖誕活動(瑪雅) 12/31支援民權國小瑪雅、南沙魯部落撿拾垃圾	12/11參議視導(林幽妙)
1 月 9 日	1/18 國家清潔週動員全區大掃除 1/28 春節加班賞清運暨台 29 線撿拾垃圾	1/8 參議視導(林幽妙)
2 月 20 日	2/1 春節加班清運 2/5-6 登革熱防治消毒作業 2/6~2/13 各里環保業務宣導 2/7-8 支援區運暨宣導 2/27 原民三區勞安教育 2/28 連假加班清運暨高 134 線撿拾垃圾	2/5 參議視導(林幽妙)
3 月 13 日	3/8 支援聖貝祭活動清運活動 3/11 達卡努瓦里民大會宣導暨業務提案說明 3/14 支援民生國小 70 周年校慶環境清潔暨宣導 3/18~4/7 公墓子母桶清運作業 3/21~3/31 每週日加班清運賞螢子母桶作業	3/12 參議視導(林幽妙)

結語

再次感謝彭孫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們對於區政的建議及勉勵鞭策，賢傑仍將秉持服務精神協助區政正常運作，繼續用心致力為那瑪夏區民謀取最大福祉，打造更高效且貼心的服務品質，共同攜手來努力奮鬥及建設美麗家園。最後，敬祝大家身體健康平安、萬事如意，謝謝。

uninang sosomanpe 'u'uraisa

報告完畢 恭請指教

議　決　案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交議案					
交 議 人	區長 孔賢傑	類別	主計類	編號	第一號
案　　由	請貴會同意修正「114年度總預算第73頁文教活動-社教及體育活動-業務費-一般事務費」用途別說明。				
說　　明	一、依據嘉義縣政府 113 年 10 月 4 日府水政字第 1130252854 號函辦理。 二、本案預算數貳拾陸萬元整，用途說明誤植為「辦理保護區內原住民傳統射耳祭暨傳統技能」，應修正為「高屏溪辦理跨區保護區內水資源教育宣導暨父親節及母親節活動」。				
辦　　法	惠請貴會審查通過後，出具同意書一份以供陳報上級機關核備。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同意書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高市那區代字第 1140100048 號

一、查那瑪夏區公所交本會審查「修正 114 年度總預算第 73 頁文教活動-社教及體育活動-業務費-一般事務費用途別說明」經本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結果同意備查。

二、特此發給同意書。

此　　致

那 瑪 夏 區 公 所

主席彭孫義雲

檔　　號:
保存年限: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科員 沈柏綜
電話：05-3620123#8767
傳真：(05)3620633
電子信箱：yraid@mail.cyh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4日
發文字號：府水政字第11302528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00000A_1130252854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3年度曾文水庫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專戶運用小組第2次審查會」會議紀錄，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113年9月9日府水政字第1130226002號開會通知單續辦。

正本：劉召集人培東、吳俊杰 委員、羅盛瀛 委員、廖杰睿 委員、郭伯維 委員、安春榮 委員、林清良 委員、楊正義 委員、林宜清 委員、施森文 委員、呂煌男 委員、孔賢傑 委員、吳明勳 委員、鍾麗霞 委員、林敏倫 委員、葉育誠 委員、許祐翔 委員、方正華 委員、黃陳彩秀 委員、楊志剛 委員、楊詩韻 委員、楊見義 委員
副本：臺南市政府(含附件)、高雄市政府(含附件)、臺南市東山區公所(含附件)、臺南市楠西區公所(含附件)、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含附件)、嘉義縣阿里山鄉公所(含附件)、嘉義縣大埔鄉公所(含附件)、嘉義縣番路鄉公所(含附件)、嘉義縣竹崎鄉公所(含附件)、水利處水利行政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10/07 13:50:38

		3	編列車輛養護、保險費、牌照稅供執行保護區內巡查、現勘或活動等相關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使用。(第二優先)，提報經費 15,000 元		
	第 1 款	1	辦理保護區內公共區域環境綠美化含除草，種植樹木草皮或修剪花木，環境清潔，環境消毒，採購機具設備，僱用維護人員。提報經費 200,000 元	辦理項目符合自來水法 12-2 條第 3 項第 1 款之相關規定。	
	第 2 款	1	辦理保護區內(青山溪人地區)健保費自付額補助,最高補助金額上限為每人一年全民健保費 7,000 元整,低於補助上限者以實際自付額補助之 。提報經費 450,000 元	辦理項目符合自來水法 12-2 條第 3 項第 2 款之相關規定。	
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第 8 款	1	補助保護區內(青山溪人地區)一般住戶廢棄物清除處理費，補助區域內區民之清潔規費每年每戶上限 1,128 元，未達上限者依實際金額補助。提報經費 50,000 元	1. 辦理項目符合自來水法 12-2 條第 3 項第 8 款之相關規定。 2. 有關本款第 5 項公所提報「高屏溪辦理跨區保護區內水資源教育宣導暨母親節及父親節活動」該活動若為強化水資源教育宣導成效，仍應以水資源教育宣導之目的為活動主軸，否則應有其他公務預算進行分攤。 3. 提醒公所後續之成果報告，如「水資源政令宣導」應檢具足以證明該活動係以水資源教育為主軸之佐證文件，例如講師宣導教材，宣導流程資料、宣導照片、海報、布條或活動文宣，非僅以部分活動照片拍照作為成果資料；系統函示公告區，經濟部水利署皆有提供水資源宣導列車講師名單，建請公所參用。 4. 有關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擬將本款第 2、3、4、5 項經費 122 萬元跨區流用至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經出席委員同意經費流用。	
		2	高屏溪辦理跨區保護區內補助青山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提報經費 20,000 元		
		3	高屏溪辦理跨區保護區內公共設施興建、修繕及管理。提報經費 150,000 元		
		4	高屏溪辦理跨區及保護區內一般住戶廢棄物清除處理費，已該保護區跨涉內區民為對象，補助區域內區民之清潔規費每年每戶上限 1128 元，未達上限者依實際金額補助。提報經費 790,000 元		
		5	高屏溪辦理跨區保護區內水資源教育宣導暨母親節及父親節活動。提報經費 260,000 元		
、組行政機關	第 7 款	1	辦理計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所需之超時加班費，計畫提報經費 90,000 元。	辦理項目符合自來水法 12-2 條第 3 項第 7 款之相關規定。	
		2	臨時約僱 280 辦點×2 人(含未休假工資)，計畫提報經費 1,950,000 元。		
		3	會議誤餐費，計畫提報經費 30,000 元。		
		4	水質水量會議委員出席費，計畫提報經費 55,000 元。		
		5	辦理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差旅費，計畫提報經費 119,000 元。		
		6	水質水量業務相關之郵資及通訊費，計畫提報經費 40,000 元。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交議案					
交 議 人	區長 孔賢傑	類別	主計類	編號	第二號
案　　由	敬請貴會審議「113年度高雄市那瑪夏區總決算」。				
說　　明	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提交大會審議。				
辦　　法	惠請貴會審查通過後，出具同意書一份以供陳報上級機關核備。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同意書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高市那區代字第 1140100048 號

一、查那瑪夏區公所交本會審查「113 年度高雄市那瑪夏區總決算」經本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結果同意備查。

二、特此發給同意書。

此　　致

那 瑪 夏 區 公 所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交議案					
交議人	區長 孔賢傑	類別	財建類	編號	第三號
案由	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114年度道路側溝等公共工程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補助經費計新臺幣貳佰萬元整，且該筆款項俟下次編列預算時轉正。				
說明	一、依據高雄市政府水利局114年4月18日高市水保字第11433365400號函辦理。 二、為利工程順遂執行，爰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				
辦法	惠請貴會審查通過後，出具同意書一份以供陳報上級機關核備。				
審查意見					
議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美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同意書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高市那區代字第 1140100048 號

一、查那瑪夏區公所交本會審查「114 年度道路側溝等公共工程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補助經費計新臺幣貳佰萬元整」經本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結果同意備查。

二、特此發給同意書。

此　　致

那瑪夏區公所

主席彭孫義雲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
承辦單位：水土保持科
承辦人：莊大賢
電話：07-7995678#2187
傳真：07-7105290
電子信箱：dasian@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8日
發文字號：高市水保字第11433365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局補助「114年度道路側溝等公共工程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本局年度補助貴所獎補助款200萬元，請於年底核銷時檢附經費支用情形表，以供核銷，如有剩餘款請一併繳回，本局將不定期辦理督導作業。

二、請依程序納入預算(或墊付款)，採就地審計方式辦理，並請儘速製據函報本局俾憑辦理撥款事宜。

正本：高雄市茂林區公所、高雄市桃源區公所、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副本：本局會計室、本局市區排水二科、本局水土保持科

局長 蔡長展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交議案					
交議人	區長 孔賢傑	類別	土管類	編號	第四號
案由	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114年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暨複丈分割工作計畫」複丈分割經費計新臺幣柒拾萬元整，且該筆款項俟下次編列預算時轉正。				
說明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4年3月27日原民土字第11400104383號辦理。 二、核定補助複丈分割經費:新台幣柒拾萬元整。 三、爰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				
辦法	惠請貴會審查通過後，出具同意書一份以供陳報上級機關核備。				
審查意見					
議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同意書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高市那區代字第 1140100048 號

一、查那瑪夏區公所交本會審查「114 年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暨複丈分割工作計畫複丈分割經費計新臺幣柒拾萬元整」經本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結果同意備查。

二、特此發給同意書。

此　　致

那瑪夏區公所

主席彭孫義雲

檔　號：
保存年限：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4F
聯絡人：科員朱劭謙
聯絡電話：02-89953312
電子郵件：chu827@cip.gov.tw

受文者：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27日
發文字號：原民土字第1140010438 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14年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暨複丈分割工作計畫」複丈分割經費核定表1份，請貴府依核定經費檢據送本會憑撥，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府113年12月16日高市府原民經字第11331759100號函。

二、請貴府依所轄鄉（鎮、市、區）公所核定經費總額統一納入預算後，檢據及納入預算證明辦理經費請撥事宜。

三、請按月控管受補助單位之複丈分割執行進度，並於114年11月30日前提報複丈分割成果清冊報本會備查；另倘原提報分割標的經地所因故駁回或無法複丈分割，請更換其他待分割標的辦理，以達成計畫目標。

正本：高雄市政府
副本：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高雄市桃源區公所、本會土地管理處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交議案					
交議人	區長 孔賢傑	類別	土管類	編號	第五號
案由	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114年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暨複丈分割工作計畫」複丈分割經費合計新臺幣貳拾貳萬壹仟陸佰元整，且該筆款項俟下次編列預算時轉正。				
說明	一、依據本所113年10月24日高市那區土字第11331537900號函會議記錄。 二、前經原住民族委員會114年3月27日原民土字第11400104383號函核定本所複丈分割經費合計新台幣柒拾萬元整，惟經費短絀合計貳拾貳萬壹仟陸佰元整。 三、為維護民眾權益，本所業於114年4月29日高市那區土字第11430604000號函，積極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上開短絀經費；並先行以本所財源辦理。 四、爰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				
辦法	惠請貴會審查通過後，出具同意書一份以供陳報上級機關核備。				
審查意見	本案後續執行情形請函報本會，並於第三屆第十三次臨時會議說明。				
議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同意書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高市那區代字第 1140100048 號

一、查那瑪夏區公所交本會審查「114 年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暨複丈分割工作計畫複丈分割經費合計新臺幣貳拾貳萬壹仟陸佰元整」經本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結果同意備查。

二、特此發給同意書。

此　　致

那瑪夏區公所

主席彭孫義雲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函

地址：849001高雄市那瑪夏區達卡努瓦里大光巷230號
承辦單位：那瑪夏區公所原住民文化暨土地維護所
承辦人：杜瑋茹
電話：6701001#141
電子信箱：pag0629@kcg.gov.tw

受文者：本所原住民文化暨土地維護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24日
發文字號：高市那區土字第11331537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陳113年10月21日召開「高雄市那瑪夏區辦理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複丈分割經費事宜協商」會議記錄及簽到簿各1份，請鑒核。

說明：

一、依據高雄市議員陳幸富服務處113年10月08日高市議幸字113函續辦。

二、協請高雄市政府地政局旗山地政事務所提供協商後之計費方式及分割筆數清冊，以利本所函請高雄市政府原住民族委員提送原住民族委員會專案處理。

正本：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高雄市政府地政局、高雄市政府法制局、高雄市政府地政局旗山地政事務所、高雄市議員陳幸富服務處
副本：本所原住民文化暨土地維護所

區長孔賢德

(三)另台東及屏東地區增劃編分割費用是依112年5月1日後新制計算，雖本所分割案件大多為112年前適用舊制，懇請地政機關能否以現有合理方式計算費用？倘若新制費用高過於舊制，方能藉此合理向中央原住民族委會說明。

(三)有關現在分割費用是提報113年的計劃來支應分割費用，而中央原住民族委會表示分割收費標準應依自112年5月1日後的新制計算。

二、陳議員幸富

(一)請問地所侯主任，112年5月1日以後新制的收費標準與舊制分別的不同之處？

(二)請問地所目前69筆的案件都已經完成測量了嗎？

(三)請問地所長先前論述有提及到須提報中央原住民族委會是什麼資料？

(四)有關編列分割經費，因涉及高雄市三個原鄉地區及主計單位，將另行與三個原鄉地區主計室相互討論。

三、高雄市旗山地政事務所主任侯妙宜

(一)112年5月1日前舊制收費採每單位1200元，112年5月1日後新制收費是依線段為單位，採每單位500元，不以面積計算。因原保地的面積相當大，如採舊制計算全面積收費較多，新制相對於舊制收費標準較少。

(二)公所於110年至111年期間函送分割案件，地所於111年至112年期間陸續完成正式分割登記相關作業程序。

三、高雄市政府地政局科長黃心德

(一)有關公所函送分割案件的時間點(110年至111年)，因當時新制標準尚未公布，而地所分割成果圖在新制公布前已完成，計收費用應適用舊制規定。

(二)針對未來收標標準來計收以前的費用，考量審計機關稽察時會針對計收標準存有疑義。

新制收費標準重新計收。

二、有關地所重新調整分割費用新台幣 92 萬 1 千 600 元，請市府原民會及本府地政局積極協助公所。

二、原則上依循舊制規定來計收費用，亦即符合依法行政意旨。

三、有關補助公所分割費用，請市府原民會及本府地政局確認是否適用其他相關名目下另外編列預算。

四、針對另行編列原鄉分割費用，議員將另行與三個原鄉地區主計單位溝通討論。

柒、散會(時間 12 時)

與待補繳作業費新台幣921,600元，尚有221,600元分割費用，然此筆款項本所財政困窘下而無力負擔。

五、是以，本所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多筆十年以上申請在案，因龐大分割作業費用等情形，致嚴重影響族人土地權益，懇請原住民族委員會予以協助本所短絀之分割費用，以解長期民瘼。

正本：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副本：立法委員盧縣一國會辦公室、高雄市議員陳幸富服務處、本所原住民文化暨土地維護所

區長孔賢傑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交議案					
交議人	區長 孔賢傑	類別	農觀類	編號	第六號
案由	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那瑪夏區南沙魯里嗡嗡大峽谷與海畢斯文化空間環境安全改善工程」補助經費計新臺幣貳佰陸拾萬元整，且該筆款項俟下次編列預算時轉正。				
說明	一、依據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114年5月12日高市原民建字第11430663300號函辦理。 二、為利工程順遂執行，爰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				
辦法	惠貴會審查通過後，出具同意書一份以供陳報上級機關核備。				
審查意見					
議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同意書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高市那區代字第1140100048號

一、查那瑪夏區公所交本會審查「那瑪夏區南沙魯里嗡嗡大峽谷與海畢斯文化空間環境安全改善工程補助經費計新臺幣貳佰陸拾萬元整」經本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結果同意備查。

二、特此發給同意書。

此　　致

那瑪夏區公所

主席彭孫義雲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樓
承辦單位：公共建設組
承辦人：洪文彬
電話：07-7406511分機709
傳真：07-7406527
電子信箱：mp588@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12日
發文字號：高市原民建字第11430663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有關貴所提報「那瑪夏區南沙魯里嘺嘺大峽谷與海畢斯文化空間環境安全改善工程」經費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所114年4月18日高市那區農字第11430527900號函。

二、本案經貴所現場勘查評估，提出增設安全護欄及公園木棧道修復，以維護遊客民眾行走安全，經費總計新臺幣260萬元整(如附件)，本會同意補助貴所執行，並請儘速辦理納入預算作業。

三、本案工程管理費部分，本會留用30%，俾作為行政業務使用。另請貴所完成工程決標後，儘速檢具相關文件函送本會辦理請款，若有標餘款非經本會同意不得使用。工程驗收結算後，檢具結算資料(含憑證)予本會辦理核銷結案，結餘款、罰款及其他收入款項請依規定繳回。

四、本案竣工驗收完成後，請貴所確實執行維護管理。

正本：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副本：高雄市陳幸富市議員服務處、本會預算控管人員、本會公共建設組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交議案				
交 議 人	區長 孔賢傑	類別 財建類	編號	第七號
案　　由	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瑪雅里物通往青山聯外道路改善工程」補助經費計新臺幣參仟零陸拾陸萬元整，且該筆款項俟下次編列預算時轉正。			
說　　明	依據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114年5月14日高市原民建字第11430679500號函辦理。			
辦　　法	惠請貴會審查通過後，出具同意書一份以供陳報上級機關核備。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同意書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高市那區代字第1140100048號

一、查那瑪夏區公所交本會審查「瑪雅里物通往青山聯外道路改善工程補助經費計新臺幣參仟零陸拾陸萬元整」經本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審查結果同意備查。

二、特此發給同意書。

此　　致

那瑪夏區公所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樓
承辦單位：公共建設組
承辦人：吳莉娜
電話：07-7406511轉710
傳真：07-7406527
電子信箱：linawu@kcg.gov.tw

849001
高雄市那瑪夏區達卡努瓦里大光巷230號

受文者：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14日
發文字號：高市原民建字第11430679500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114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工程之補助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4年4月22日原民建字第11400170054號函(副本諒達)及高雄市議員高忠德服務處112年3月1日辦理桃源區5件工程案現勘結論辦理。

二、旨揭計畫核定之「梅山部落往臺20聯外道路改善工程(114年度規劃設計/監造施工，經費1,038萬3,000元)」及「瑪雅里物通至青山聯外道路改善工程(114年監造施工，經費3,066萬元)」案，分別補助桃源區公所及那瑪夏區公所辦理，請儘速辦理發包作業及納入預算等相關事宜。

三、本計畫已列為「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專案列管項目，請儘速依核定計畫執行，並依實施計畫規定事項辦理，如有進度嚴重落後且無具體改善措施者，為免影響整體計畫進度，原住民族委員會及本會得縮減或取消補助，未依核定計畫施作範圍或項目者亦同。

四、本計畫倘經原住民族委員會審查評比附條件者，請確依會議結論辦理，並於申領第一期款項時，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五、本計畫之執行及管考，依「原住民族委員會對地方政府公共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提案		
提 案 人	李代表惠民　附議人	李副主席順德 趙代表文彬
類　　別	財建類　編　號	第一號
案　　由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南沙魯段 0616 地號(陳情人李聰和)路段，鋪設水泥路面長約 200 公尺，以維行車安全。	
說　　明	該路段為陡坡且有碎石，路面顛簸凹凸不平，搬運農產品因路面土質鬆馳，搬運車輛行駛常輪胎打滑空轉，如能鋪設水泥路面，對於農戶搬運農產品有莫大助益。	
辦　　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提案			
提 案 人	李代表惠民	附議人	李副主席順德 趙代表文彬
類　　別	財建類	編　　號	第二號
案　　由	建請區公所規劃增建舊民族國小操場司令台及看台屋頂，以提升公共設施使用之舒適度及機能性。		
說　　明	該處是本區歷年重要活動場地，也是南沙魯部落里民休憩及槌球運動戶外場所，建請區公所規劃增設操場司令台及看台屋頂(如附圖)，以提升場地規格及提供更為舒適的使用環境。		
辦　　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提案			
提 案 人	趙代表文彬	附議人	李副主席順德 李代表惠民
類　　別	財建類	編　號	第三號
案　　由	建請區公所將瑪雅段 0814 地號設置路燈，以保障用路人車安全。		
說　　明	該處路段曲折且狹窄，夜間行駛更是視線不良，影響行車安全，建請區公所規劃設置路燈，以維人車安全。		
辦　　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　　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提案			
提案人	趙代表文彬	附議人	李副主席順德 李代表惠民
類別	財建類	編號	第四號
案由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南沙魯段0027地號鋪設水泥路面長約200公尺，以維護民眾安全及農產業供給。		
說明	該路段為眾多農戶必經之路，農產品常因路段崎嶇凹凸不平，致車輛搬運不易或損壞，如能鋪設水泥路面，對於農戶搬運農產品有莫大助益。		
辦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提案			
提案人	趙代表文彬	附議人	李副主席順德 李代表惠民
類別	財建類	編號	第五號
案由	建請區公所將南沙魯里彌富羅段 0078 地號規劃施作涵管，以維護農地水保。		
說明	該處未建置排水涵管設施，雨季常因流水過多溢出，沖刷路面及下方土地，致影響作物生長及農民收成，建請規劃新建排水涵管，對於該區土地水保及農戶生計有莫大助益。		
辦法	一、由本席引領現場會勘。 二、請區公所爭取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議決	照案通過。 主席彭孫義雲		

附　　錄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會期	上午 09：00-12：00	下午 14：00-17：00
114.05.12 星期一 第一次會議	一、報到。 二、預備會議（區公所交議案內容報告並與各代表說明討論）。 三、開幕典禮。	
114.05.13 星期二 第二次會議	一、報告上次大會決議案執行情形（第四次定期會〔含下里考察〕及第十、十一、十二次臨時會代表提案及動議案）。 二、區長施政報告。 三、討論下里考察集合時間地點。	
114.05.14 星期三 第三次會議	下里考察。	
114.05.15 星期四 第四次會議	下里考察。	
114.05.16 星期五 第五次會議	下里考察。	
114.05.17 星期六	假日停會。	
114.05.18 星期日	假日停會。	
114.05.19 星期一 第六次會議	下里考察。	
114.05.20 星期二 第七次會議	各課室工作報告及質詢（自治條例18條）。	
114.05.21 星期三 第八次會議	各課室工作報告及質詢（自治條例18條）。	
114.05.22 星期四 第九次會議	總質詢（自治條例18條）。	
114.05.23 星期五 第十次會議	一、討論代表提案、審查區長交議案、臨時動議。 二、閉幕。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代表座位表

秘　書	主　席	會議記錄
林淑媛	彭孫美雲	柯春水

講臺

列席	列席	列席	列席
列席	列席	列席	列席
列席	列席	列席	列席

副主席	代　表	代　表	代　表
李順德	周孔義	李惠民	盧林秀英

代　表	代　表
林正萍	趙文彬

旁聽席

旁聽席

旁聽席

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
第三屆第五次定期大會代表出席統計表

會次	日期	上下午別	彭孫美雲	李順德	盧林秀英	周孔義	林正萍	李惠民	趙文彬	合計出席人數
1	5月12日	上午	0	0	0	0	0	0	0	7
		下午	0	0	0	0	0	0	0	7
2	5月13日	上午	0	0	0	0	0	0	0	7
		下午	0	0	0	0	0	0	0	7
3	5月14日	上午	0	0	V	0	0	0	0	6
		下午	0	0	V	0	0	0	0	6
4	5月15日	上午	0	0	V	0	0	0	0	6
		下午	0	0	V	0	0	0	0	6
5	5月16日	上午	0	0	0	0	0	0	0	7
		下午	0	0	0	0	0	0	0	7
6	5月17日	上午	假		日		停		會	
		下午								
7	5月18日	上午	假		日		停		會	
		下午								
8	5月19日	上午	0	0	0	0	0	0	0	7
		下午	0	0	0	0	0	0	0	7
9	5月20日	上午	0	0	0	0	0	0	0	7
		下午	0	0	0	0	0	0	0	7
10	5月21日	上午	0	0	0	0	0	0	0	7
		下午	0	0	0	0	0	0	0	7
11	5月22日	上午	0	0	0	0	0	0	0	7
		下午	0	0	0	0	0	0	0	7
12	5月23日	上午	0	0	0	0	0	0	0	7
		下午	0	0	0	0	0	0	0	7
日數彙計	出席		12	12	10	12	12	12	12	
	請假		0	0	2	0	0	0	0	
	缺席		0	0	0	0	0	0	0	
備註欄										